

##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利泰”）于2020年11月16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0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征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公司结合发展规划及市场环境、融资环境等因素综合考虑，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论证，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1、与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以下简称“淡马锡富敦投资”）签署

《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同意公司与淡马锡富敦投资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与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以下简称“高瓴资本”）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同意公司与高瓴资本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